

关于交存个人部分住宅专项维修资金（大修基金）的通知

研究所于2022年向部分职工出售了8-16号楼住宅，目前正在办理产权变更手续，西安市房改办和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已完成相关审批，现须相关职工分批次交存所购房屋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个人部分，具体内容如下：

一、交存范围

本批次交存范围为2022年申购研究所8-16号楼住宅，且通过西安市房改办和房屋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审批，符合房产证产权变更的在职职工，具体信息以通知附件1中所列为准。

二、交存标准

按照《西安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第二章第七条“业主按照所拥有物业的建筑面积交存维修资金，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交存首期维修资金的数额为当地房改成本价的百分之二”。

三、基金交存：

交存时间：9月20日~9月24日

交存方式：

1. 线上交存：手机银行APP交存（招商银行、中国银行、光大银行、浦发银行等）。附件2以招商银行手机APP为例展示住宅维修资金交存操作流程。

2. 线下交存：祖同楼313室领取《房屋专项维修资金交存通知单》，带本人身份证明前往就近银行网点通过现金、刷卡、转账方式交存，交存银行网点见附件3。

四、相关要求

请相关职工高度重视本次大修基金交存工作，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完成交纳，确保个人住房相关手续顺利办理；逾期未交存的职工，所内将暂停其住宅产权办理相关手续，直至补交完成。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赵阳 88887812

特此通知。

附件：1.《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交存明细表》

2. 招商银行App住宅维修资金交存操作流程

3. 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线下银行交存网点

中国科学院西安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2026年9月18日

0101990199034

